

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进展暨复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公司控股股东中冶葫芦岛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（简称“葫芦岛有色”）的股东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（简称“中冶集团”）及相关方因筹划重大事项，可能导致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，公司股票已于2015年11月26日起停牌。（详见公司于2015年11月26日披露的《重大事项停牌公告》、2015年12月17日披露的《关于公司股权控制关系变化的补充公告》。）

日前，中冶集团与辽宁省葫芦岛市人民政府、葫芦岛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已签署《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协议书》，中冶集团拟将其持有的葫芦岛有色24%的股权无偿划转给葫芦岛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。在上述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完成后，葫芦岛有色的股权结构为：葫芦岛宏跃集团有限公司持股35%不变，中冶集团持股31%，葫芦岛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持股24%，辽宁省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持股10%不变。

上述无偿划转事项待满足相应条件和履行相关程序后实施，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根据相关规定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于2015年12月25日开市起复牌。特此公告。

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年12月24日